

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聊政办字〔2021〕21号

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成立聊城市应急物资保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,市属开发区管委会,市政府有关部门、直属机构:

为加强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,市政府决定成立聊城市应急物资保障领导小组,作为市政府长期设置的议事协调机构。现将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公布如下:

组 长:李长萍 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
第一副组长:陈秀兴 市委常委、副市长

副 组 长:成 伟 副市长,市公安局局长

田中俊 副市长

马卫红 副市长
李 强 副市长
刘文强 副市长

成 员：贾鹏柱 市政府秘书长
王同章 市委副秘书长，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郭守印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
高 峰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
宋一丁 市民政局局长
任海波 市财政局局长
冯能斌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
张 亚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
张俊之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
任永胜 市水利局局长
魏天山 市卫生健康委主任
白立新 市应急局局长
金同元 市国资委主任
李其超 市城管局局长
乌东辉 市公安局副局长
赵传文 市地震监测中心主任

领导小组在市委、市政府领导下，按照市委防灾减灾救灾领导小组、市委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、市防汛抗旱指挥部、市市域社会治理暨深化平安聊城建设领导小组工作部署，负责

统筹协调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工作,研究提出全市应急物资储备有关政策、规划和措施,协调解决重大问题,指导督促和检查有关政策措施落实,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市应急局,负责全市应急物资储备组织协调工作,贾鹏柱兼任办公室主任,白立新、魏天山、任永胜、乌东辉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市应急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水利局、市公安局按职责组织拟订有关应急物资储备规划、政策措施,对领导小组确定事项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,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具体工作按照职责分别由市应急局的救灾和物资保障科、市卫生健康委的应急管理办公室、市水利局的水旱灾害防御科、市公安局的警务保障处承担。

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0月9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各民主党派市委，市工商联。

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0月11日印发
